

公司代码：600367

公司简称：红星发展

贵州红星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4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 536,541,443.06 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 2019 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

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26 元（含税）。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29,804.50 万股，以此计算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774.917 万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占 2019 年度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10.36%。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因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现金红利派发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公司本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二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红星发展	600367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万洋	陈国强
办公地址	贵州省安顺市镇宁布依族苗族自治县丁旗街道	贵州省安顺市镇宁布依族苗族自治县丁旗街道
电话	0851-36780388	0851-36780066
电子信箱	wanyang@hxfz.com.cn	chengguoqiang@hxfz.com.cn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2.1、公司主要业务

公司主要业务是钡盐、锶盐和锰系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钡盐和锶盐属无机化工基础材料，锰系产品属电子化学材料，三家主要公司以及红星新晃公司均为高新技术企业。钡盐产品主要包括多规格专用型碳酸钡、多品种硫酸钡、高纯碳酸钡、高纯氯化钡、高纯硝酸钡，锶盐产品主要包括碳酸锶、硝酸锶、氯化锶、氢氧化锶、高纯碳酸锶，锰系产品主要包括一次电池和锂电池用 EMD、高纯硫酸锰、四氧化三锰等产品。同时，公司还涉及电池级碳酸锂以及副产品硫磺、硫脲、硫化钠、钡渣环保砖的生产、销售，以及液体物流码头和天然色素产业。

碳酸钡主要用于陶瓷及陶瓷釉料、功能玻璃、磁性材料、电子元器件以及其他钡盐产品的生产；硫酸钡主要用于油漆、涂料、塑料、蓄电池、冶炼等领域，其中改性硫酸钡主要用于农用地膜、大棚保护膜、缠绕膜等行业。锶盐产品主要用于磁性材料、液晶玻璃基板、金属冶炼、烟花焰火以及其它锶盐的深加工，还可应用于甜味剂、蓄能荧光粉、汽车安全气囊、气溶胶消防器材等行业。电解二氧化锰产品主要用于一次电池和锰酸锂正极材料，高纯硫酸锰主要用于锂离子电池三元正极（前驱体）材料。电池级碳酸锂主要用于锂离子电池材料。

2.2、公司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主要原料为煤炭和重晶石，子公司大龙锰业主要原材料为锰矿、重晶石和煤炭，大足红蝶主要原材料为煤炭和天青石。重晶石向公司关联方和红星新晃公司采购，部分从其他非关联方采购，签订年度采购合同，价格公允；大龙锰业所需锰矿根据市场价格从国内外非关联方采购，生产电池级碳酸锂所需的工业级碳酸锂通过招标比价采购；大足红蝶生产所用天青石从所在地矿

山公司和国外采购。公司及子公司生产所需煤炭通过集中、公开招投标采购，重晶石、锰矿石、天青石根据同类原材料同期市场供需情况、品位、价格变动采取公平协商确定的方式采购，签订买卖合同。

（2）生产模式

由于公司属基础化工材料行业，生产过程涉及高温高压并连续性强，对设备稳定运行和员工操作具有较高标准要求，须保持连续长周期生产运行。同时，公司及子公司根据生产计划、原材料供应情况、主要产品库存情况、生产系统运行状况、安全与环保管理等综合情况对生产系统实行定期和不定期检维修作业，确保健康运转和安全生产。

（3）销售模式

公司及子公司主要产品部分采取面向终端客户的直销模式，同时，根据产品竞争特点、下游客户特性、客户集中程度和不同的销售策略采取一定比例的中间商销售方式。在产品出口方面，公司及子公司主要产品通过全资子公司红星进出口统一销售；公司及子公司大龙锰业的碳酸钡产品由子公司红星进出口集中销售、管理，提升了公司对该产品的市场整合销售能力、供货保障能力和货款管理控制能力；其他产品由公司及子公司自行组织销售。

（4）运输模式

公司及子公司的运输方式包括公司及子公司负责运输到指定地点及客户自提两种模式。公司及主要子公司产品采用公路运输、铁路运输和内河运输相结合的方式，对部分主要产品汽车运输进行招标管理。出口环节主要考虑港口综合费用、海运路线等因素确定出口装船港口、海运路线及承运海运公司。

（5）储存模式

公司及子公司主要产品采取不同规格的包装方式，一般采用 25kg、50kg、1000kg 包装袋进行包装，储存在正常温度、湿度和通风的库房内。主要矿产原材料根据矿石属性采取露天或库房堆放的方式储存。设备、五金备品备件、钢材和其它常规物资分别储存于指定库房和地点，并由专门部门和人员保管。

2.3、主要业绩驱动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既定的发展战略和年度工作计划，集中精力发展主业和实施重点工作，继续推进设备自动化改造提升工作，加快推进信息化建设，强化内控、生产成本控制和质量管理，抓实抓细“创新是动力，质量是生命，安全是底线，环保是竞争力”工作理念。加大技术、工艺创新和新产品研发力度，紧紧贴近市场和客户，生产经营有序开展。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碳酸钡、硫酸钡、碳酸锶、电解二氧化锰受新增产能陆续投放市场、下游行业需求不稳定影响，销售价格步入下行通道，生产所需的煤炭、矿石等原材料价格仍处于较高价位，导致公司生产成本增加，加之部分新产品产销量较预期有所差距，整体影响了公司 2019 年度经营业绩。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及影响业绩的主要产品和关键环节未发生重大变化。

2.4、行业情况说明

本报告期，公司及子公司主要利润来源未发生重大变化，碳酸钡、硫酸钡、锶盐和 EMD 产品依然是公司主要利润贡献点。

碳酸钡、硫酸钡、锶盐和锰系产品是公司现有主导产品，高纯类钡盐和锶盐近年来产销规模有所提升，钡盐、锶盐和锰系产品市场化程度较高，行业透明。近年来，碳酸钡、硫酸钡、电解二氧化锰行业产能压力存续，同行业公司价格战激烈。

碳酸钡行业竞争格局未发生重大变化，规模较大企业和具有矿石等原材料优势企业相较中小企业抗风险能力更强，在主要市场区域的竞争较为明显；各企业对安全、环保、设备自动化和劳动效率、细分产品品质更为重视，其中，环保综合治理水平将是影响企业长久竞争力的关键因素，部分企业因环保、矿石和资金等原因阶段性生产、减产，具有相对多种类的钡盐产品企业显现出竞争优势。硫酸钡行业总体仍面临着产能较大的状况，芒硝法工艺硫酸钡整体利润压力有所加大，下游行业需求出现波动。高纯类钡盐产品具有相对较高的盈利空间，但需确保产品品质的长期稳定和满足不同客户的独特需求，更需关注下游行业的应用变化。

锶盐产业总体规模较钡盐产业小，行业波动性不明显，总体竞争态势未发生重大变化，天青石供应和环保治理是企业间竞争的关键环节。在稳定普通碳酸锶的基础上，各企业不断加大精细锶盐产品的研发投入，提高精细产品的技术门槛，发挥各自特点推进具有自身优势的产品参与竞争。

电解二氧化锰行业受锰矿石供应渠道和价格、电力成本、高电位产品品质和规模产量等因素影响，企业竞争相对更为紧张，各企业进一步向扩大生产装置的方向发展，而产品价格竞争虽未发生大幅波动但紧跟战压力较大，产品则继续向高附加值的锂电池和一次电池转型。高纯硫酸锰产能扩大，企业间依托不同工艺技术、矿石和规模条件开展竞争，受锂电池行业有所下滑冲击，高纯硫酸锰盈利压力增大。

公司所在钡盐、锶盐和锰系产品行业同样受到国际贸易壁垒等环境影响，也面临着人工、物流、能源成本居高、矿石原材料供应困难、资金流转的压力。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 3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9年	2018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17年
总资产	2,052,424,316.69	1,898,224,692.89	8.12	1,744,310,601.52
营业收入	1,523,390,234.14	1,593,039,258.42	-4.37	1,335,083,506.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4,780,720.69	115,934,974.46	-35.50	95,473,552.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2,709,537.54	116,854,702.10	-37.78	91,729,509.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340,860,683.06	1,274,646,120.37	5.19	1,162,713,922.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521,396.39	90,817,302.91	-39.97	131,119,291.72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26	0.40	-35.00	0.33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26	0.40	-35.00	0.3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72	9.54	减少3.82个百分点	8.55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379,635,223.73	375,645,353.59	389,271,694.46	378,837,962.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145,723.18	26,955,650.87	15,039,863.57	16,639,483.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3,396,910.23	26,978,981.17	14,859,134.53	17,474,511.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343,069.57	-365,832.76	-8,767,429.30	-37,688,411.12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1,41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0,409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 限售条 件的股 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青岛红星化工集团有 限责任公司	0	105,067,336	35.25	0	无	0	国有法 人
曹昱	515,200	3,404,002	1.14	0	无	0	境内自 然人
韦晓玲	2,306,700	2,306,700	0.77	0	无	0	境内自 然人
欧阳纯正	2,078,077	2,078,077	0.70	0	无	0	境内自 然人
吕亚军	1,450,500	1,450,500	0.49	0	无	0	境内自 然人
张锡锋	1,010,038	1,288,038	0.43	0	无	0	境内自 然人
安顺市国有资产管理 有限公司	0	1,212,640	0.41	0	无	0	国有法 人
王荣华	159,600	1,005,300	0.34	0	无	0	境内自 然人
应路星	20,000	957,676	0.32	0	无	0	境内自 然人
陈勇	137,100	911,400	0.31	0	无	0	境内自 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为青岛红星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实际控制人为青岛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司未知其他股东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青岛红星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5.25%[↵]

贵州红星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青岛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 100%[↵]

青岛红星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5.25%[↵]

贵州红星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经营情况及工作情况回顾主要指标同比情况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2019 年	2018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营业收入	1,523,390,234.14	1,593,039,258.42	-4.37
利润总额	99,564,934.92	151,447,871.76	-34.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4,780,720.69	115,934,974.46	-35.50
每股收益	0.26	0.40	-35.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521,396.39	90,817,302.91	-39.97
总资产	2,052,424,316.69	1,898,224,692.89	8.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340,860,683.06	1,274,646,120.37	5.19
每股净资产	4.60	4.38	5.02

2、报告期内公司利润总额同比减少额为 5,188 万元。

3、本期业绩下降的主要原因

报告期，公司及部分子公司受主要产品同行业价格竞争、下游市场需求波动影响，销售量及销售价格同比下降，导致毛利率下降；

公司及子公司主要原材料矿石供应不稳定、采购价格居高，导致主要产品碳酸钡、碳酸锶等综合生产成本增加，毛利率下降；

受汇率波动影响，本期实现汇兑收益 129 万元，上年同期产生汇兑收益 557 万元，影响公司利润-428 万元；

由于联营公司青岛红星物流实业有限责任公司借款年限增加，导致本期计提坏账损失同比增加，影响了公司利润-697 万元；

本报告期收到的政府补助及处置的固定资产收益同比减少，影响了公司利润-870 万元；

本报告期产品运杂费、研发费用、维修费、环保费用、股权激励费用等费用减少和固定资产正常报废损失减少，增加了公司利润；

公司及子公司盈利同比减少，所得税费用同比减少；

联营公司青岛红星物流实业有限责任公司同比减少亏损，公司投资损失同比减少。

4、公司 2019 年度经营计划的执行情况和重点工作的开展情况

（1）安全与环保管理公司及子公司深入贯彻落实公司“安全是底线”管理理念，做好安全生产费用计提和使用，安全管理工作有效开展。一是各公司全面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层层签订《安全生产目标责任书》，营造全员安全和一岗双责氛围，实现安全责任全覆盖；二是优化绩效考核办法，抓住各层级安全责任主体最关心的环节，细化分解目标任务，严格兑现考核结果；三是持续推进“双控”体系建设，推行员工“一对一”风险辨识与岗位风险描述管理办法，加大隐患排查、抽查力度，提高员工的安全意识和操作水平；四是持续做好员工劳动防护和职业健康体检，预防职业病发生；五是针对不同岗位有针对性的开展技能培训和安全教育，注重操作员工的操作能力提升；六是做好应急管理和应急演练工作，着重从突发事故角度出发，不断提升本质安全水平。

“环保是竞争力”的理念得到更深入的落实和执行，公司及子公司通过技术改造和设备升级，加强废气、废水处理设施运行管理，建立环保日常台账，规范环保工作日常管理，保证稳定达标排放。公司新建一般固废渣场建成并通过验收，子公司重庆大足红蝶锶业有限公司（下称大足红蝶）完成了老渣场封场验收工作，并荣获重庆市第二批绿色制造体系绿色工厂荣誉称号；继续加大废渣无害化和综合利用，公司及子公司贵州红星发展大龙锰业有限责任公司（下称大龙锰业）钡渣综合利用率达到 96%以上，锶渣综合利用率达到 100%；公司硫回收项目和烟气脱硫扩建项目有序推进，项目建成后，环保治理效果将进一步提升。

（2）设备自动化与技术改造

公司改进高纯碳酸钡生产线合成工艺，提高了产品产量和劳动生产率，降低了生产成本，扩建生产线已于 2019 年底试生产；碳化自动化改造实现了数据化智能化操作，提高了安全管理水平和生产效率。大龙锰业通过技术改造降低原材料和能源单耗，节约了成本，员工劳动强度进一步降低；通过设备改造，提高了锰系产品产量；通过工艺的调整解决了高性能电解二氧化锰产品碱性电位不稳定问题，产品可满足客户需求。大足红蝶自动板框压滤机脱水、连续碳化项目完成试车，达到预期效果，公司及大足红蝶浸取改造项目进入带料试车阶段，正进一步优化工艺和设备布局。

（3）市场与销售工作

2019年，公司传统产品竞争压力同比有所加大，部分下游市场需求有所波动，导致销售价格承压。对此，公司积极进行产业链市场调研、质量追踪、销售增量措施的研究，加强与客户销售联动和对市场需求、价格走势的提前预判，持续深度整合各类资源，积极调整市场策略，以贴合现有主营产品客户渠道为基础，强化企业收集和反馈市场信息及产品需求的能力，深挖客户采购链的深度和宽度，新产品的市场开发工作初步取得阶段性成效。同时，公司通过参加专业展会、组织下游行业专题会等方式，使得公司主要产品知名度和客户认可程度得到进一步提升。

（4）技术创新与成果保护

“创新是动力”的理念得到全面推广和落实，“五小”创新活动贯穿全年各项工作，全员创新活力、氛围得到更广泛展现，各公司对创新活动进行了表彰和激励。2019年，公司6件专利进入实质审核阶段，“红蝶牌”精细钼入选贵州省100强品牌。大龙锰业完成了高碱性电位电解二氧化锰及动力电池专用高纯硫酸锰企业标准申请和4项专利编写；大足红蝶新申报4项专利，完成高纯碳酸锶等五项企业标准的备案换版工作。2019年度，公司子公司红星(新晃)精细化学有限责任公司通过了湖南省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5）持续提升精细化管理水平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为强化资产管理，单独设立资产管理部门，配备相关人员，实物资统一管管理，取得了较好效果。ERP系统基本实现了业务与财务的有效衔接，提高了工作效率，保证了数据的实时性。招标采购工作已覆盖原材料、大宗物资、项目建设、设备制安、物流运输各环节，公司各项成本支出得到有效控制。重大决策管理、办公例会管理、工程项目管理、人力资源管理、产品品质控制管理和生产车间现场管理也都开展了不同特点的创新工作方式。

（6）节支降耗及挖潜增效

公司及子公司2019年9月开始全面开展“大干100天”活动，将各项成本、费用进一步细化分解并落实责任人全面进行过程管控，各项可控费用同比实现较大幅度下降。

（7）减少对外投资损失

2019年，公司为进一步减少投资损失，经董事会研究决定，转让公司所持青岛红星物流实业有限责任公司全部股权及债权，目前青岛港国际股份有限公司已经成功摘牌，并签署相关协议，后续工作正有序推进。

（8）对外投资项目情况

①容光矿业容光矿业自 2015 年第四季度停产歇业以来，公司及时跟踪了解国家及贵州省煤炭行业相关政策，并与当地政府、相关主管部门、金融机构、同行业其他企业保持密切联系，公司将视后续更确定性政策要求以及与相关方沟通结果妥善处理容光矿业相关工作。

②红星物流 2019 年，红星物流实现营业收入 3561.87 万元，同比增加 36.72%，实现利润 -1716.07 万元，同比减少亏损 1051.39 万元，亏损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报告期红星物流油储罐租赁及成品油的码头装卸服务同比增加，同时，红星物流进一步强化成本费用控制，可控费用支出同比减少所致。

5、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6、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7、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在新金融工具准则下所有已确认金融资产，其后续均按摊余成本或公允价值计量。在新金融工具准则施行日，以公司该日既有事实和情况为基础评估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以金融资产初始确认时的事实和情况为基础评估该金融资产上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为三类：按摊余成本计量、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及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其中，对于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在新金融工具准则下，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合同资产及财务担保合同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公司追溯应用新金融工具准则，但对于分类和计量（含减值）涉及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与新金融工具准则不一致的，公司选择不进行重述。因此，对于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公司调整 2019 年年初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以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2018 年度的财务报表未予重述。

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对公司的主要变化和影响如下：

——公司于2019年1月1日及以后将持有的部分非交易性股权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公司在日常资金管理中将部分银行承兑汇票背书或贴现，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因此，公司在2019年1月1日及以后将该等应收票据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金融资产类别，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受影响科目 项目	计量类别	合并资产负债表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调整前 (2018年12月 31日)	调整后 (2019年1月1 日)	调整前 (2018年12月 31日)	调整后 (2019年1月1 日)
应收票据	摊余成本	228,097,598.88	138,484,954.84	131,379,710.70	83,436,167.61
应收款项融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89,612,644.04		47,943,543.0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以成本计量（权益工具）	3,950,000.00	0.00	1,000,000.00	0.00
其他权益工具 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0.00	3,950,000.00	0.00	1,000,000.00

(2) 财政部于2019年4月30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对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调整。

公司根据财会[2019]6号规定的财务报表格式编制2019年中期财务报表及以后各期间财务报表，并采用追溯调整法变更了相关财务报表列报，相关列报调整影响如下：

2019年1月1日受影响的合并资产负债表和母公司资产负债表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受影响 科目	合并资产负债表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调整前 (2018年12月31 日)	调整后 (2019年1月1 日)	调整前 (2018年12月31 日)	调整后 (2019年1月1日)
应 收 票 据 及 应 收账款	418,203,591.67	-	207,263,856.78	-

应 收 票 据	-	228,097,598.88	-	131,379,710.70
应 收 账 款	-	190,105,992.79	-	75,884,146.08
应 付 票 据 及 应 付账款	227,690,033.54	-	83,431,932.39	-
应 付 票 据	-	-	-	-
应 付 账 款	-	227,690,033.54	-	83,431,932.39

(3) 财政部于 2017 年 7 月发布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要求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

8、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截止报告期末，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序号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简称
1	重庆铜梁红蝶锑业有限公司	铜梁锑业
2	贵州红星发展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	红星进出口
3	重庆大足红蝶锑业有限公司	大足红蝶
4	贵州红星发展大龙锰业有限公司	大龙锰业
5	贵州红星梵净山冷水渔业有限责任公司	梵净山渔业
6	大庆绿友天然色素有限公司	大庆色素
7	青岛红星化工集团天然色素有限公司	红星色素
8	青岛红星无机新材料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无机新材料
9	红星（新晃）精细化学有限责任公司	红星新晃公司
10	贵州省松桃红星电化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松桃矿业
11	万山鹏程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万山矿业

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动”和“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公司本期合并范围与上期相比未发生变化。